

新时期“共智共策共享”社区更新与治理模式

——基于广州社区微更新实证

赵楠楠 刘玉亭 刘 铮* (华南理工大学 建筑学院, 广东 广州, 510640)

【摘要】在西方发达国家,协作规划理念被广泛应用于社区发展项目,但在我国仍处于探索阶段。随着城市再开发的深入,我国城市存量空间发展模式已从释放土地资源为主的物质性更新,转入综合性的社区治理与可持续发展。在此背景下,广州率先进行了一系列社区参与下的微更新实践,展现出多元主体协作理念在城市更新中的萌芽,并显示出新时期城市更新的目标延展,即从物质空间改造拓展至包含社会经济、历史文脉、空间环境等在内的多维度更新。通过梳理中西方社区更新与治理的相关理论和实践,提出由土地价值、地方知识、社会资本与社区善治四个维度构成的社区协作体系,并以永庆片区、泮塘五约与深井社区三个社区微更新案例为实证对象,探索适合我国的社区更新与治理新路径。研究进一步提出建立社区更新协作体系、完善地方知识众筹机制、培育社区社会资本的策略,最终实现“共智共策共享”模式下的社区可持续发展。

【关键词】微更新;社区治理;协作规划;地方知识;社会资本

【中图分类号】TU984.2 **【文献标识码】**A

引言

在西方国家城市更新过程中,社区参与的重要性日益突出,基于社会资本的“协作规划”在社区发展与治理中的应用愈加广泛,即以地方知识、社会资本与社区文脉为主要制度资本,强调多方利益主体以“合作”的姿态共同参与社区治理^[1]。在我国,社区协作更新模式仍处在初期探索阶段,随着城市存量发展的不断推进,当前城市更新的价值理念、决策机制与治理模式均面临转型^[2]。近年来,以物质空间改造为主的传统更新模式所导致的社会事件层出不穷,在部分社区中甚至出现“反增长组织”以抵制更新进程^[3]。如何有效应对社区更新中错综复杂的利益关系,促进地方知识和社会资本共享,以最终实现社区协同下的良性发展,是推进我国城市更新转型的重要抓手,也是本文的研究重点。近年来,广州市探索性地进行了一系列多元主体协作下的社区规划模式创新,扮演着积极的“探

路者”角色。以广州三个社区微更新的深入调研为实证基础,本文系统梳理社区更新过程与实施模式,进而构建社区协作体系,为社区更新走向“共智共策共享”的治理新模式提供理论与实践借鉴。

1 国内外城市更新与社区发展过程

1.1 西方城市更新实践中社区参与体系的形成

“二战”以来,以英国和美国为代表的西方发达国家进行了一系列基于物质空间的城市更新实践,包括贫民窟消除计划、城市中心区重建及新城镇扩张等,以应对当时城市衰败引起的住房短缺问题^[4]。但是,这一时期住房主导下的城市更新也引发大量城市问题,如中心区功能僵化、人口郊区化、贫困化等^[5]。在此背景下,雅各布斯与希利等人针对传统蓝图式规划理念的尖锐批判与反思,进一步推动西方更新理念从大规模物质改造转向社区可持续发展^[6]。随后,在新自由主义思想的影响下,西方城市更新模式从政府主导进入资本驱动的房地产市场主导阶段^[4]。但是,完全依赖市场机制的更新模式在面对既有社会问题与矛盾时仍然难以继^[7]。因此,20世纪90年代以来推行的街区更新政策,作为应对社会排斥问题的策略,更促进了西方国家“自下而上式”社区发展行动的发育。在此期间,城市更新的主体由政府或市场主导转向社

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41771175);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资助(2018BSXM13);亚热带建筑科学国家重点实验室自主研究重点课题(2017KA02);广州市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成果;广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2019年度课题(2019GZGJ07)

*通讯作者:刘铮(1986-),华南理工大学建筑学院,博士后,主要研究方向为都市主义、健康城市规划与治理、绿道规划。Email: liuzheng@scut.edu.cn。

区主导下、多补办作,更新目标从物质更新转向社区可持续发展,更新理念从“场所营造”转为基于社会资本的“协同治理”^[6,8]。

1.2 我国城市更新中公众参与的进展与不足

改革开放四十年,既是我国城市建设的高速发展阶段,也是城市更新理念与实践不断演变的过程^[9]。随着人们私权利意识与社区归属感的提升、居民专业水平的提高、以及公众对资源再配置公平性的诉求强化,社区参与在城市更新中的意愿日益凸显^[10]。在存量发展“新常态”下,我国城市更新决策制订过程中的公众参与机制尚需跟进。当前大多数规划中,专家评审、规划公示、公众听证会及访谈调查等传统参与形式,在一定程度上有助于提升规划调整的科学性,但仍是政府或规划部门主导的决策机制,对于深层次的社会资本与社区组织尚未重视^[11]。面对较长周期内社区资源配置、产业功能置换、土地产权重构等动态调整问题时,当前的规划编制与实施模式存在社区支持获取困难、社会资本认知薄弱、更新共识难以达成等局限性。总体来看,我国社区更新中的协作实践仍处于探索阶段,更新理念接近西方国家“物质更新”阶段,对于社会资本与地方知识在社区发展中的重要性认识尚显不足^[12]。

2 我国社区更新的创新发展趋势

2.1 地方知识作为存量社区活化的发展基石

地方知识(local knowledge)指社区居民在社区建设过程中累积并传承延续的关于社区发展的理解、经验与知识,包括文化阐释、思维信念和实践经验等,分别体现为文化象征符号、历史场所记忆、传统制作工艺等形式^[13]。地方知识并非一成不变,而是随着时间推移不断变化与动态修正,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13]。因此,地方知识是社区在社会变革过程中自我调整机制的一种反映,涉及人们对于社区甚至整个社会的认知与信念,也包括社区解决问题及验证新信息的地方智慧^[14]。在此背景下,地方知识的共享不仅有助于推动决策模式从管理走向协作,并且符合社会空间正义对于社区发展的内在要求。尤其在面对存量社区的现实问题时,地方知识在应对复杂的社会关系与延续社区适应性发展方面显示出不可或缺的作用,并具有促进共识达成、推动更新实效的积极意义^[15]。

面对以往拆除重建式社区改造经历,已有众多学者指出,以牺牲历史原貌、场所精神及社区多样性为代价的更新方式不具备可持续性^[7]。随着我国城市更新与发展的转型推进,多方协作下的“社区微更新”模式逐渐兴起,即更加强调政府、社区、社会及市场等多元角色的参与,以建筑修缮、环境提升、社区活化为更新重点,延续原有社区内部的历史文脉、社会网络及地方特色^[16,17]。同时,与物质空间美化为主的环境综合整治不同,微更新更加注重通过衰败建筑修缮、公共空间改造及产业功能升级,来促进文化保育、产业创新与社区活力的提升^[18]。

2.2 社会资本作为社区协作共治的内在驱动

一般认为,社会资本(social capital)指在共同利益驱使下形成具有信任联系及规范约束的社会网络、社区组织与共同意识^[19]。充裕的社会资本产生于联系紧密、具有邻里依恋的社会群体,是社区参与及市民社会形成的基础,在降低利益协调成本、促进社区组织培育、平衡多元治理体制、推动地方规划实施等方面具有明显优势^[20]。

借鉴国外理论与实践,本文提出以社区可持续发展为更新目标的社区协作体系,包括土地价值、地方知识、社会资本与社区善治四个层面(图1)。其中,土地增值利益是当前整体改造式社区重建的主要目的,即通过更新活化使新旧居民共享经济效益。在此基础上,随着地方特色与文化保育意识日益强化,社区发展经验、本地居民智慧等逐渐受到重视,“规划进社区”等行动更加推动了决策展示技术与公众教育体系的发展。进一步来看,社会资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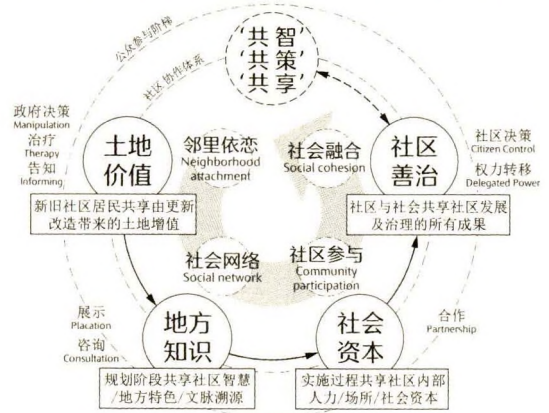


图1 社区更新中的协作体系

图片来源:作者自绘

的共享一方面有助于促进历史文脉和社会网络的延续及优化,提升地方认同感与社区归属感;另一方面激发社区角色在更新过程中的主动性,充分发挥社区人力、场所、资金支持等力量,最终实现多元主体协作下的价值共享与社区善治。以此为研究框架,本文对广州三个社区微更新案例的实施模式与治理特征进行实证调查,重点考察改革开放以来广州社区更新的模式转变与实践特征。

3 新时期社区更新中共享体系的萌芽与发展:以广州为例

3.1 改革开放四十年广州社区更新模式演变

在“盘活存量土地”的城市发展背景下,广州市率先进行社区更新创新模式的实践探索,以应对存量社区资源再利用的紧迫诉求和社区参与意识强

化、社会矛盾凸显的现实困境。根据决策主体的不同,改革开放以来广州的社区更新实践大致分为六个阶段(表1)。改革开放初期,广州社区更新以单位主导或政府包揽模式为主。随着社会经济体制改革,市场成为拆旧建新模式的重要力量,但是伴随而来的复杂利益博弈也引起众多社会问题。21世纪以来,广州市采取“成片更新”与“三旧改造”的更新思路,在亚运会前后的城市建设运动中产生了一定的实践效果,但也存在社区更新效率导向与社会矛盾激化等现实问题。近年来,城市更新作为广州城市管理的一项重要内容,在行政职能逐步优化的过程中,其社会属性愈加显著,更加强调城市更新的内涵提升与理念创新,对于更新过程中的协商沟通渠道、多方协作机制及公私利益平衡亦提出更高要求。

表1 改革开放四十年广州社区更新的主要发展阶段

时间(年)	决策模式	更新形式	驱动模式	节点文件	典型案例
1978-1983	单位主导	危房改造	社会福利	1979年开始住房体制改革; 1983年实行住宅建设“六统一”	华侨新村等
1984-1990	政府主导	住房统建; 小规模改造	制度驱动	1989年颁布《广州市住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	东湖新村等
1991-1998	市场主导	拆旧建新; 房地产开发	经济资本驱动	1991年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	荔湾区荔湾广场、恒宝华庭等
1999-2005	政府主导 市场禁入 社区参与	适度更新; 居住环境整治	社会资本驱动	1999年市政府提出“广州旧城改造不再让开发商参与”	越秀区解放中路旧城更新
2006-2015	政府主导 公私合作 市场参与	成片更新; 三旧改造试点	经济资本驱动 社会资本参与	2005年提出“成片更新”工作思路,再次引入社会资金; 2009年提出《关于加快推进“三旧”改造工作的意见》	荔湾区恩宁路、海珠区南华西、广钢新城、天河区猎德村等
2016-2018	政府引导 社区主导 市场参与	社区更新; 社区协作发展	社会资本驱动 经济资本参与	2015年成立广州市城市更新局; 2016年颁布《广州市城市更新办法》	荔湾区永庆坊、洋塘五约、黄浦区深井古村等

资料来源:根据文献整理

3.2 广州社区微更新实践中多方协作模式的萌芽

2016年,《广州市城市更新办法》中提出“微改造(或称微更新)”的城市更新模式,并在两年间公布逾百个社区微更新的试点项目。2017年,广州成立2000亿元的城市更新基金,重点支持引入社会资本的创新更新模式。作为全国第一批进行老旧社区改造的试点城市,广州进行的一系列社区参与下的更新实践,体现出政府、市场与社区三元主体角色的转变。

结合社区更新协作体系,本文深入调查2016-2018年的三个典型案例(表2),研究社区更新的实施过程与共享模式(图2),进一步探讨广州社区更新的演变趋势。其中,“永庆社区”以政府和市场为决策主体,主要更新目标体现在土地增值的利益共享;“洋塘社区”以地方知识为抓手,积极引入社区居民参与决策,促进社区历史文化记忆的传承与共享;“深井社区”进一步推进社区主导更新模式,积极引入多元社区资本,以期实现社区可持续发展。

表 2

社区微更新三个案例的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永庆片区微更新	泮塘五约社区微更新	深井社区微更新
项目地点	荔湾区恩宁路历史文化街区	荔湾区逢源大街-荔湾湖历史文化街区	黄浦区长洲岛
启动时间	2016年4月(2015年8月立项)	2016年9月	2017年3月
主导角色	荔湾区城市更新局、万科集团	荔湾区城市更新局、社区规划师	黄浦区城市更新局、社区组织
更新范围	约8000m ² (建筑面积约1.2万m ²)	约3.1万m ² (建筑面积约5.3万m ²)	约2.2万m ²
改造对象	约60栋公房建筑改造、街道空间修缮及设施优化等	约200栋公房建筑改造、设施优化及公共空间景观修复等	公共空间改造、历史建筑修缮
实施模式	政府主导;企业承办;社会反馈	政府主导;规划引导;社区参与	社区主导;规划引导;政府参与
更新目标	旧城社区活化	社区居住条件改善	社区经济活化与居住改善
居住现状	大部分异地搬迁,余十几户原居民	部分异地搬迁,保留约百户原居民	大部分原居民仍居于此

资料来源:作者整理



图 2 三个微更新案例的实施模式

图片来源:作者自绘

4 社区善治的“探路者”：协作体系下广州社区微更新的实证研究

4.1 永庆片区：土地价值共享与社区参与缺位

永庆片区既是广州开放市场后首个引入开发商的历史街区更新探索,也是更新局成立后的首个旧城社区微更新试点。改造后该片区被命名为“永庆坊”,地租从原30-40元/m²涨至80-120元/m²,并表现出商业活力不断提升的趋势。在早年的恩宁路片区危破房改造项目中,社区内大量居民已陆续迁出,但对于未迁出居民及周边街区居民,新老社区在不同程度上共享了土地增值利益。尽管拥有相对完整清晰的产权关系,永庆坊仍然面临来自衰败社区活化与社会公众质疑的压力,表现为居民与开发商之间、历史保护理念与更新规划实施之间

的冲突层出不穷。从规划理念与建成效果来看,该项目在建筑样式、空间布局等方面体现出对历史风貌与场所记忆的尊重,但是对于新旧建筑衔接、传统风貌延续等问题仍存争议。由于社区角色在改造过程中的缺位,居民传统经验、历史场所记忆等方面的地方知识难以真正介入,使得本土特色在规划中体现不到位,引发众多实施问题及社会矛盾。

2018年9月,恩宁路启动二期更新计划,并组建广州市首个“共同缔造委员会”,实现区政府、区更新局、社区居民、开发商、专家团队以及新闻媒体等多元相关利益角色的面对面交流(图3)。尽管仍面临众多现实问题,但这一举措在当前城市更新中具有一定的转折点意义,并推动后续包括泮塘五约在内的一系列“共同缔造”行动兴起,体现出社区更新走向多方协作、社区参与的转型趋势。



图3 左为改造后永庆坊现场照片,右为“恩宁路共同缔造委员会”现场照片

图片来源:作者自摄

4.2 泮塘五约:地方知识共享与规划角色转变

泮塘五约社区内保留相对完整的历史基底与社会生活,这种原住民留存的复杂社会关系对于社区更新提出新的挑战。在此案例中,以高校学者及专业规划人员组成的社区规划师担任了重要的触媒作用,并从中体现出规划角色的重要转变,即为地方政府谋求土地价值转变为协同社区居民共谋发展。在提出规划方案之前,规划团队进行了长期社区走访,采用入户访谈、共议会、方案模型等形式调查居民需求及改造意见(图4)。在实施过程中,规划团队与社区居民紧密联系并组织各类社区活动,在提升社区凝聚力的同时促进地方知识的共享。访谈得知,2017年规划团队与社区居民共同组织了大大小小近70场活动,包括中秋茶话会、舞狮

会、居民口述历史、老照片展等丰富形式。

在规划编制过程中,居民的参与极大推动了社区历史风貌的复原与传承。例如被洪水淹没的传统空间“社”及受到损坏的祠堂建筑等,后期均在社区居民的帮助下,根据历史记忆逐一还原。特别是在2018年12月,经过居民、社区规划师以及相关政府部门的共同努力,三官庙旧址石楹联被重新发现,标志着泮塘五约在社区地方知识重塑方面实现了重要探索。在此过程中,历史文化保护团体、地方精英以及热心市民等不同形式的协商主体,与政府部门、设计单位及社区居民形成多方协作的模式。在社区规划师的触媒作用下,地方知识的共享与社会资本的积极反应是更新改造效应持续放大与社区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的核心动力。



图4 左为改造后的社区肉菜市场,右为意见征询中居民帮忙悬挂展板照片

图片来源:左图自摄,右图由泮塘五约规划团队成员提供

4.3 深井社区:社会资本共享与共同缔造理念

深井社区中采取的“共同缔造”理念,是参与式规划在社区更新中的一次实践探索。在社区常态化联系基础上,深井社区更新过程中积极引入多元社会力量,包括大学生社区调研、古村摄影征文比

赛、规划设计作业展览及老建筑微改造竞赛等(图5),为古村更新引入年轻思路,这些举措对于探索社区发展方向及推动旧建筑改造具有积极意义。

与永庆坊及泮塘五约相比,深井社区微更新具有更加长期的实践投入,也更侧重社会资本的共

享。以“共同缔造”为工作思路,该项目不仅将社区居民纳入决策主体,并且引入社会各方共同参与,由社区居民、规划专业人员、各大高校学生、基层社区组织、社会热心公众以及政府部门等多元角色形成共同体,在共享与交流过程中促进社区活化共识与社会资本的共享。随着社区更新的不断推进,有

居民主动向规划团队无偿提供自己的房屋,作为建筑微改造试点,进一步探索自主更新路径,并在社区内部建立微改造样板。深井社区的改造吸引了众多已离开的居民返回社区,积极参与社区更新决策协商过程并推动居民自主更新,实现了共同缔造推动社区共享式发展的一个重要目标。



图5 左为规划征询现场照片,右为社区居民茶话会

图片来源:由深井工作坊团队成员提供

5 “共智共策共享”新模式:对我国社区更新中协同治理的启示

5.1 以“共智”策略培育地方知识众筹机制

对于社区更新而言,在向社区寻求技术支持和解决方案之前,应先了解社区内部可用的知识资本与社会资本,根据这些信息的共享再决定特定的更新方法^[13]。例如,在泮塘五约案例中,社区智慧对于实践具有重要指导作用,包括历史建筑的细节工艺制作、传统民俗活动的动线规划等。由于旧城社区的更新过程涉及历史文化、经济社会与自然环境等多维度复杂影响,原住民对于传统文化及场所精神往往更加敏感,因此,在规划决策中引入地方知识将有助于更加针对性地开展社区更新。

地方知识的共享需要两方面技术支撑:一方面,地方知识的输入需要完善信息众筹平台,利用规划支持系统来更加科学、系统、高效地收集并整合个体经验及地方智慧。另一方面,地方知识的输出需要建立健全自主更新机制,完善社区自治的政策鼓励机制。在涉及历史保护、利益协调及专业技术等方面的问题上,应进一步强调社区规划师的扭结作用,设立“社区公约”对于社区内建设行为、发展方向等方面进行标准设定,便于社区与政府在规划指引下共同开展讨论与行动。

5.2 以“共策”策略推动社区善治创新模式

从台湾社区营造和近年来珠三角地区快速发展中的社区规划师制度等实践经验来看,社区参与决策在提升城市环境与促进社会和谐方面起到积极作用。在这样的情况下,通过社区更新的契机引入多元主体协作模式,进而推动社区组织的发育及社会治理水平的提升,具有缓解城市更新带来的社会矛盾并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积极意义。因此,社区更新应在一定程度上进行决策转移,推动由“政府主导,社区参与”转向“社区主导,政府引导”的决策模式转型,实现以社区善治为目标的价值共享。其中,社区善治的核心体现为“共同决策”,即多元主体在同一价值框架下进行共同行动,以促进社区可持续发展。而社区协作更加强调“在地参与”,即规划师走入社区,与居民紧密联系,促成地方知识与社会资本的共享,实现包括社区角色与社会力量在内的“多元协同”。本文所提社区更新协作体系,旨在推动社区更新从传统规划参与形式,走向基于共享理念的多主体协作决策模式。

5.3 以“共享”策略推动社区更新体系自我完善

2016年,国务院在《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中指出,“坚持共享发展理念,使人民群众在共建共享中有更多获得感”,这一理念与联合国人居署在“人居三”大会中提出的“人人共享

城市(Cities for all)”不谋而合。在长期发展中,社区逐渐形成独特的社会网络及丰富的社会资本,在此基础上形成具有较高凝聚力的社区共同体。为实现社区可持续发展,应完善社区协作体系,强调以地方知识和社会资本共享为重要抓手,推动更新目标从土地增值转向社区善治,促进社会与社区共享发展的所有成果。

2018年以来,广东省内各大城市陆续开展基于协作规划理念的社区微更新实践,包括广州市越秀区盐运西小区、珠海市香洲区北堤社区等在内的众多微更新案例,显示出当前城市更新中“社区参与”的实践热潮。同时,深圳颁布城中村总体规划(2018-2025),强调城市更新以“综合整治”代替“整体改造”模式,进一步标志着我国存量规划将跨入一个新的阶段。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基于共享理念的社区协作理论框架,对于推动新时期社区更新模式创新与治理体系完善具有重要意义。

6 结语与讨论

随着“存量时代”成为城市发展新常态,有关社区更新的话题成为当前规划转型中的重要研究内容,新时期社区更新的价值理念、参与模式、决策机制均面临迫切的转型挑战。本文通过比较研究中西方社区更新的发展历程,揭示我国社区更新正处于从物质增量性更新走向基于“美好生活”内涵的社区共享发展的转型时期,并探索性地提出由土地价值、地方知识、社会资本及社区善治四个纬度构成的社区更新协作体系。根据对广州率先进行的社区微更新案例的深入调查,发现在当前实践中已有社区协作模式的萌芽,但是更新过程中对地方知识与社会资本的重要性认知仍不充分,这一现象表明我国社区更新亟需从以获取土地增值收益为目的,转变为以社区善治为价值目标的“共智共策共享”新模式。△

致谢:感谢泮塘五约社区微改造工作坊成员李睿和芮光晔、深井古村共同缔造工作坊成员林冬阳等人对本文的支持和指导。

【注释】

- ①“六统一”即统一规划、统一征地、统一设计、统一施工、统一配套、统一管理。
- ②需明确的是,尽管永庆片区采用原地修缮模式,但是更新过程中进行了空间功能的置换,因此该项目中“微改造”并非严格意义上

以人居环境提升和公共空间维护为主的微更新,而是相比于以往整体拆除重建式旧城改造而言的“小规模”社区更新活化。

- ③入户访谈时永庆二巷居民表示,改造后的屋顶样式、构件样式及街道麻石铺面并非原貌,不是“原汁原味的西关特色”,认为开发商“破坏了岭南漂亮的历史建筑”。

【参考文献】

- [1] Healey P. Collaborative Planning in Perspective[J]. *Planning Theory*, 2016,2(2):101-123.
- [2] 邹兵. 存量发展模式的实践、成效与挑战——深圳城市更新实施的评估及延伸思考[J]. *城市规划*, 2017(01):89-94.
- [3] 袁奇峰,蔡天抒. 以社会参与完善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体系——来自广东的实践[J]. *城市规划*, 2018(01):92-100.
- [4] Tallon A. *Urban Regeneration in the UK* [M]. London: Routledge, 2013.
- [5] 刘铮. 都市主义转型:珠三角绿道的规划与实施[D].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 2017.
- [6] Healey P. *Collaborative Planning: Shaping Places in Fragmented Societies* [M]. London: Macmillan Press Ltd, 1997.
- [7] 何深静,刘玉亭. 房地产开发导向的城市更新——我国现行城市再发展的认识和思考[J]. *人文地理*, 2008(04):6-11.
- [8] 洪亮平,赵茜. 从物质更新走向社区发展——旧城社区更新中城市规划方法创新[M]. 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6.
- [9] 翟斌庆,伍美琴. 城市更新理念与中国城市现实[J]. *城市规划学刊*, 2009(02):75-82.
- [10] 梁鹤年. 政策规划与评估方法[M].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9.
- [11] 李嘉靖,刘玉亭. 创新城市社区管理的社区流程再造探讨[J]. *现代城市研究*, 2015(12):62-70.
- [12] 欧阳虹彬,叶强. 社区更新机制的弹性:英国模式对中国的启示[J]. *城市发展研究*, 2015(12):63-69.
- [13] Geertz C. *Local Knowledge: Further Essays in Interpretive Anthropology* [M]. New York: Basic Books, 1983.
- [14] Van Herzele A. Local Knowledge in Action: Valuing Nonprofessional Reasoning in the Planning Process[J]. *Journal of Planning Education and Research*, 2004(24):197-212.
- [15] Corburn J. Bringing Local Knowledge into Environmental Decision Making: Improving Urban Planning for Communities at Risk[J]. *Journal of Planning Education and Research*, 2003,22(4):420-433.
- [16] 王承慧. 走向善治的社区微更新机制[J]. *规划师*, 2018(02):5-10.
- [17] 李娜,刘敏,黄耀福. 共同缔造工作坊——社区参与式规划与美好环境建设的实践[M]. 北京:科学出版社, 2016.
- [18] 何子张,洪国城. 基于“微更新”的老城区住房产权与规划策略研究——以厦门老城为例[J]. *城市发展研究*, 2015(11):51-56.
- [19] Mandarano L, Meenar M, Steins C. Building Social Capital in the Digital Age of Civic Engagement[J]. *Journal of Planning*

Literature, 2010, 25(2):123-135.

- [20] Wu F. Neighborhood Attachment, Social Participation, and Willingness to Stay in China's Low-Income Communities [J]. *Urban Affairs Review*, 2012, 48(4):547-570.

作者简介:赵楠楠(1993-),女,华南理工大学建筑学院,博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城市更新、城市设计影响评估、社区规划与治理。

收稿日期:2018-12-28

Co-wisdom, Co-strategy, and Co-benefit: Urban Regeneration and Community Governance in Guangzhou City

ZHAO Nannan, LIU Yuting, LIU Zheng

[Abstract] Collaborative planning have been widely used in community development and regeneration project in western countries. In China, however, the community-based collaborative planning still in their infancy. With the background of inventory development in China, the pattern of urban regeneration has transformed from land reuse to community governanc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In this regard, Guangzhou city plays a role as a pathfinder and is regarded as a pioneer in the community-based redevelopment planning. Based on the theories and practices of community development in western countries, this paper reviews community redevelopment in Guangzhou since 1979, and promote a conceptual framework consisting of four elements of collaborative planning, namely land value, local knowledge, social capital and community good governance. According to the empirical research on three communities in Guangzhou, this paper further demonstrates the practical significance of the collaborative system and indicates the new pattern of community planning in urban China, namely the interactive system of co-wisdom, co-strategy, and co-benefit.

[Keywords] Petite Redevelopment; Community Governance; Collaborative Planning; Local Knowledge; Social Capital

(上接第 116 页)

A Review of Urban Environmental Governance and Their Applicability in China

YU Li, CAO Xidong

[Abstract] Research has shown that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social and ecological systems is non-linear, dynamic, unpredictable and uncontrollable, and the behaviors in social-ecological systems are strongly coupled, complex and evolving. Building a sustainable social-ecological system has become the focus in the fields of ecological economics, political science, environmental governance, ecological stability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Environmental governance is seen as one promising way to deal with such increasingly complex social-ecological problems. This paper firstly reviews the formation of environmental governance—the paradigm shift from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participatory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to environmental governance. More importantly, the recent development and innovation of environmental governance theories are analysed and the pros and cons of current mainstream environmental governance theory, including community-based self-governance, scholars participatory governance, multi-level governance, adaptive governance and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 and their applicability in China are discussed. The end of this article settles in the future direction of environmental governance in China and relative suggestions are provided.

[Keywords] Urban Environmental Governance; Socio-ecological Systems;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Adaptability